

中山醫學大學

調查系所：護理系

畢業滿三年之畢業生(103學年度)就業追蹤調查

一、畢業滿三年之畢業生(103學年度)就業追蹤之比率

103學年度畢業生總數(不含僑生)	已掌握就業情形學生數 ^註	已就業學生數(含繼續升學或服兵役)
119	92	80

二、畢業滿三年之畢業生(103學年度)就業狀況統計表

學制	畢業學生數(人)			就業中(人)										家管/ 料理家 務者	進修中 (人)	服役中 /等待 服役 (人)	準備考試中 (人)	尋找 工作中 (人)	其他 (人)	補充 說明
	在職 學生	一般 學生	小計	全職(部分)									工作 與所 學相 關							
				企業	政府部 門	學校	非營 利機 構	創業	自由工作 者	軍事單 位	其他	小計								
大學部	0	111	111	15	0	0	53	0	0	0	2	70	70	0	2	0	2	0	10	
碩士班	0	8	8	3	0	0	5	0	0	0	0	8	8	0	0	0	0	0	0	
小計	0	119	119	18	0	0	58	0	0	0	2	78	78	0	2	0	2	0	0	

三、畢業滿三年之畢業生(103學年度)就業追蹤資料公告網頁

學院	系所名稱	連結網址
醫學院	護理系學系	http://con.csmu.edu.tw/bin/home.php

依據校務資料庫學 23 及學 23-1 填表說明：

學年度	1. 學校每年 10 月填報 <u>前二學年度畢業博士學生之就業狀況資料</u> ，於博士畢業滿 1 年至調查時間(107 年 10 月 31 日)止之就業情況。例如 107 年 10 月填報 105 學年度博士畢業滿一年學生截至調查時間之就業情況。
105 學年度博士畢業滿 1 年學生工作情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表調查對象係以前二 (105) 學年度博士畢業滿 1 年學生之就業 (工作) 情形及任職單位，惟調查對象不包括境外學生 (例如陸生、僑生、港澳生、外國學生) 等。 2. 請學校填報 105 學年度博士畢業滿 1 年「工作人數」，分別填報學生之任職於【自行創業；政府機關；公(國)營、民營或企業單位；非營利法人團體；學術研究機構；學校；其它】等單位填報，並請依【全職、兼職】填報。 3. <u>學生若於畢業後同時具有【全職及兼職】工作者，請以【全職】工作為主要填報；另若學生畢業後從事【多個兼職】工作者，則請以【主要兼職】工作屬性填報。</u> 4. 本表【全職】係指從事領有薪資之全職工作；【兼職】係指非全職工作(兼職)者。 5. 若任職單位屬非自行開設之私人診所，請填報於【公(國)營、民營、或企業單位】。 6. 若任職單位屬財團法人醫院、大學附設醫療機構、署立醫院、軍醫院...等，請填報於【非營利法人團體】。 7. 若學生於畢業後擔任【研發替代役】者，請依【任職單位】填報其就業狀況。 8. 若於調查時間向任職單位申請【留職停薪或留職留薪】者，仍請依任職單位填報其就業情形。
其它(人數)	1. 本表【其它】係指 105 學年度博士畢業滿 1 年學生於畢業後至調查時間期間，非屬前揭就業、服役、待業等情況者，請填列此欄，並請補充說明， <u>例如拒答、生病。</u>
表冊對應單位	1. 本表部分或全部資料將提供「高等教育評鑑中心」及本部相關單位做後續之認定及加值應用。